

2009年最具冲击力的军事力作

幻剑书盟
hjsm.net

百合浪子★著

最后的狙击手

THE FINAL SNIPER

铺天盖地的轰炸，有时，远不如
狙击手一颗精准的子弹有效！

核战之后，人们在地下建起了城市。

在忍耐了二十年核冬天之后，人们开始准备向地上回归；

然而，他们却发现，地上似乎已经不属于他们了。

战争无可避免，作为人类罪恶的核战的延续，没人知道这场战争是正义还是丑陋的。

人们只有为了最简单的生存去抗争……

一个天真的大男孩走进了这场战争，等待他的，是无尽的摧残和磨练……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最后的狙击手

THE FINAL SNIPER



百合浪子★著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最后的狙击手 / 百合浪子著.—北京 : 新世界出版社 , 2009.1

ISBN 978-7-5104-0113-8

I. 最… II. 百…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12365 号

最后的狙击手

作 者:百合浪子

责任编辑:连 慧

封面设计:嫁衣工舍

版式设计:韩东坡

出版发行: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100037)

发行部电话:+8610 6899 5968 6899 8705(传真)

总编室电话:+8610 6899 5424 6832 6679(传真)

版权部电话:+8610 6899 6306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权部电子信箱:frank@nwp.com.cn

印刷: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710 × 1000 1/16

字数:350 千字 印张:26.5

版次:2009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104-0113-8

定价:39.8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8610 6899 8733



序 章

……当夕阳的余辉伴着迟来的春风洒在山坡上的时候，这里的大多数人都几个人凑一堆无聊地开着玩笑，蹦着黄色的段子。这好像已经成了“猎狗”的一个传统——在没有枪声响的时候，每个人都尽情地享受活着的乐趣，哪怕这是最低级趣味的苟延残喘；因为所有人都不知道，枪声再度响起的时候，还有谁能爬起来。今天我没有介入他们，好像很长一段时间我都没有介入了。

红彤彤的太阳慢慢地落向山背后，被索加山脉的陈年积雪无情地淹没，只有漫天的红霞还迟迟不肯熄灭，依旧燃烧着天边的云彩。明天，我们就要向山那边进发了，到优洲继续去追逐太阳。人类为争夺阳光的战争似乎快要到尽头了，可包括我在内的所有人都没有任何胜利的感觉。霍克说的没错，在战争中只有活到最后的强者和幸运儿，而没有最终的赢家。在某种意义上说，我是活到最后的人，可跟死去的同伴和被我打死的敌人相比，我只是赢得了生命，却失去了很多东西。放眼这场战争，无论最终谁获得了阳光的温暖，都是以更多人的死亡为代价的；人类为争夺阳光而发动这次战争，可太阳却从来都没远离过我们，我们拼得你死我活，而在太阳的眼里，我们都输了，并且输得很惨。

快集合了。现在，我觉得最温暖的时候不是在阳光下，却是跟“猎狗”在一起，是大家叫我绰号的那一瞬间，尽管到现在我也不太喜欢那绰号。或许这就是三年一同出生入死的感情。别人称我们是“英雄”，可谁都知道我们仅仅是活着的幸运儿。若有一个拥有大智慧的圣人的话，我们在他面前始终都是一群为玩具和零食打架或哭泣的孩子……

——杨锐手记



目 录

CONTENTS

1. 新人 / 001

2. 突袭 / 023

3. 联合 / 039

4. 融合 / 055

5. “猎狗”的核心 / 077

6. 别了，“西赛德” / 097

7. 初战 / 129

8. 休整 / 156

9. 明修栈道 / 187

10. 暗度陈仓 / 218

11. 往事 / 253

12. 分歧 / 274

13. 内变 / 302

14. 转移 / 340

15. 扭转乾坤 / 370



1 新人

当道格拉斯中尉领着一个新兵扯着嘶哑的嗓子骂骂咧咧地走进充满霉臭的营房的时候，里面的人正几个一伙打牌消磨时间，其余的横七竖八地躺在床上干着自己的事情。刚进门，道格拉斯就被一个破旧的架子绊了个趔趄，这更让他的嘴闲不住了：

“该死！这是谁放的？想摔死我吗？你们这些天杀的，刚来这里就想装大爷是吗？赶快起来，起来！”

“立正！”屋子里几个人同时喊道，所有人停止了手中的事情，迅速在两排双人床之间的通道边笔直地站好。一个坐在床最里面的人在起身时，头撞在上铺的床板上，他捂着脑袋，忿忿地说了句：“见鬼！”马上站进队伍中。

道格拉斯的火气丝毫没有减弱，边走过每个人，边冲着每张脸骂道：“你们这群蠢货是来打仗的吗？说过多少次，营房里不准打牌，不准喧哗，不准喝酒，不准……”他走到房间的尽头，又折回来，恶狠狠地向另一排脸喷着唾沫，“我是你们的军需官，你们就得把我当个人物，别以为我没有权力，好欺负，不给你们补给和补充新人，你们就等着被那些地上的杂种用树枝把你们的屁股敲上天。别以为我在开玩笑，有胆量你们就试试看，狗崽子们！”他最后走到原处，审视一圈，高声问：“听明白了吗？白痴们！”

“是，长官！”众人高声道。

“这还像话。你，进来！”道格拉斯向门口摆摆手。一个身着迷彩服、面容清秀的亚裔男孩背着背包走进营房。“你叫……杨……杨锐，该死，你们中国人的名字怎么这么难念？好了，锐，以后你就被编入二排了。你的床在那边，自己去找你的班长，让他教你该怎么做……”

“长官，”男孩严肃地打断中尉的话，“按照英语的语言规矩，你应该叫我‘杨’，这才是我的姓，叫我名——‘锐’的人应该是跟我很亲密的人。”





道格拉斯怀疑地看了一眼名册，又怔怔地看了男孩一眼：“我不是玻璃，没必要跟你亲密，懂吗？”

“是，长官！”男孩高声道。

“该死的，哪个天杀的把名单写错了？”道格拉斯嘟囔着向外走去，到了门口，回头扔给杨锐一条链子，“不想做无名英雄的话就把这个链子戴在脖子上，别让我们在给你收尸的时候有麻烦。”

后者接过链子，上面挂着两块相同的刻有他的军号、名字以及血型的铝牌。

中尉走出了营房，突然又长着脖子把脑袋伸回屋里，冲里面还站得直愣愣的士兵看了一会儿：“解散！”随后缩回脖子，消失在门口。

门外又响起那嘶哑的叫骂声，而门这边懒散的士兵又回到床上，继续自己的娱乐节目，只有杨锐一个人还在那儿站着。他看了看手中的链子，把它套在脖子上，随后他环视了一圈。这是一座木制的简易屋，因为地处南厄雨林地区，里面很潮湿，房顶和四周的墙壁都挂满了青苔，有的角落里竟然还长出了蘑菇；屋子里除了床铺的摆放还算整齐，其余的简直是一团糟——这也算是军队的营房？杨锐不敢相信。房间里充满了喧哗声、烟味、酒气和汗臭，多数人都在拎着酒瓶叼着烟玩牌，若不知道的人，准以为自己进了流氓窝。剩下的几个人基本上都在床上看书，而书的内容——杨锐估计了一下，《花花公子》占了五成，其他黄色书刊能占上四成半。男孩叹了口气，这到底是正规军的特种部队还是杂牌的雇佣军？难怪道格拉斯大爷会被气成那样。

应该介绍一下自己，妈妈说过，新到一个地方必须跟周围的人处好关系。杨锐轻声清了清嗓子，用英语说：

“大家好，我叫杨锐，来自中国，希望以后能跟大家相处得……”

他看看周围，发现所有人仍旧各干各的事情，根本没在乎有这个人。他无奈地耸耸肩，从嗓子里挤出最后一个词——“很好”。

失败的开场白，让年轻的男孩有些无地自容。他只好默默地向自己的床走去。“看来，这些人都不是那么好惹的主儿，自己得小心点。”他如是想。

这时，有人问他：“小孩，你是刚参军的吗？”

杨锐扭过头，那是一个正在打牌的小个子，尽管他是坐着，但仍能从他瘦小的身躯推断他的个头。

“不、不是，我当兵有一年了。”

“那你打过仗吗？”

“没。”

“哈，难道你们中国没人了吗？派一个没有经验的新兵参加这个特种部队。”

“那倒未必，”杨锐有点不愿意听，“我在中国也是个特种兵，参加过几次反恐作战，而且，我是个狙击手。”

“狙击手？”小个子来了兴趣，索性把手中的牌一扔——这惹得他的牌友们怨声载道，“那你打死过多少人？”

“呃，那倒没有，准确地说，我没有开枪的机会。”杨锐照实说。

“是这样啊，”小个子有点失望，“不过没关系，兄弟，多你这个杀手会省我们不少事情。哈，算算我们这的狙击手也不少了，你、霍克、斯旦、马丁、德克雷，还有那个B国人，叫、叫什么来着？哦，对，欧达·友桑，不错不错，有你们我们至少能少挨几颗子弹。”

“没人愿意为你而多发一发子弹，小个子。如果你喜欢，我倒希望把那发子弹送给你的屁股。”说话的是一个躺在床上的壮汉，他赤裸着上身，在他身上可以清晰地看到几处大而白的伤疤。

“得了，斯旦，好好擦擦你的枪吧，就算在战场上不用，你今晚上还不用吗？哈哈……”小个子反唇相讥道。

“那我更得把枪口对准你的屁股，混小子。今晚多套几层内裤，对你有好处。”斯旦冷冷一笑，继续看他的书。杨锐注意到，只有他看的书不是那些污秽的杂志，而是一本厚厚的书。在把腰弯得超过九十度他才看到书名——《二战启示录》，一本近两个世纪以前的古书。

竟看这种书，杨锐暗自想，说实话他很难把这样有深度的一本书和眼前这个外表近似野蛮的壮汉联系起来。

小个子也笑笑，被牌友们拉进牌局，又剩下男孩一个人孤零零地站着。这时他的心情不是那么沉闷了，也许是有人跟他搭腔，而且，屋子里有很多人都开始注意他，虽说那眼神没什么亲和的意思，但总比没人理要好。杨锐信步走向自己的铺位。

走到床前，他首先把自己的背包放在上面，准备收拾一下，看到上铺有人，他主动把手伸了过去：“你好，我叫杨锐，很高兴能跟你在一个排里服役。”

上面的黑人看也没看他，只是嘟囔了一句：“你说过你的名字了。”随之转过身去。

杨锐悻悻地缩回手，却看到另一只伸来的手。

“你好，我叫霍克，斯特林菲罗·霍克，是你的班长。”说话的是一个身材魁伟的中士，房间里只有他和杨锐穿着军装外套，所以能够知道他的军衔。

“你、你好，中士。”后者先是立正，敬了一个标准的中国式军礼，然后握住对方的手。





霍克被这略有些拘谨的男孩逗得一笑,但也很礼貌地回礼道:“你很有意思。我是个D国人,你上铺的马丁也一样;班里的其他人:我在你床铺的右边,我上铺是F国人德克雷,我的右边是B国人欧达·友桑,他总和他的B国兄弟们在一起,就是那个。”他指向对面床的那几个B国人中的一个,“他上面是E国人斯旦。我们这个班都是狙击手。”

杨锐随班长的介绍,认清了班里人的每个人。他发现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眼神都很冷漠,却又很专注,都是标准的狙击手一贯的眼神;霍克也大概如此,不过他的眼睛中还多了一种善意,像是父亲,又像是兄长,令男孩感到浑身很温暖。

“把你的洗具放到那个架子上吧,然后你随便干点什么。今天不是训练日,所以没人管我们,以后就没这么悠闲了。”

杨锐拿出毛巾、牙刷和牙膏,把它们都塞进牙杯里,走到架子边,放在上面的一个空位上。

“中国人,把你的脏杯子挪开!”突然的喊声把男孩吓了一跳。他侧过头,看到同班的欧达气冲冲地走过来,一手把自己的杯子打掉在地上。

“你想干什么?”杨锐气愤地问。

B国人仰起平平的下巴,用傲慢的眼神看着杨锐:“我讨厌你这个中国人,以后别把你的脏东西跟我的放在一起。”

“你把杯子给我捡起来。”

“没门。你休想让我们B国人为你们中国人服务。”

两个人的对峙引来很多兴奋的目光,屋子里瞬间静了下来,不少人围了过来,有人低声说:“打啊,快打啊!”

“你们在干什么?”霍克冲过来,从中间分开两个正在用眼神打架的人,“我不管你们为什么一见面就不和,在我的班里,不许有人打架。欧达,把杯子捡起来。”

高傲的B国人没有动。

“拣起来!这是命令!”霍克厉声喝道。

欧达的一个矮瘦的同伴从后面捅了捅他,后者无奈地弯腰把杯子捡起来。

“放回原位!”

杯子被狠狠地砸放在架子上,巨大的力量差点让已经有些腐朽的木架散掉。欧达瞥了一眼杨锐,退回到同伴中去。那个矮瘦的B国人用歉意的目光看了杨锐一下,也回去了。人们无聊地散去,喧闹声再次响起。霍克拍拍杨锐:“我不明白中国人和B国人之间有什么深仇大恨,我所见过的B国人和中国人大多数都很敌视对方。能告诉我这是为什么吗?”

“一言难尽。”杨锐沉默了一会儿回答说。

霍克无奈地叹口气：“算了，去休息吧。”

杨锐回到床前，把它铺好，躺在上面。有几次，他故意往那几个B国人的方向看，他们正用母语聊着，还不时往他这个方向瞥两眼。大多数目光都是充满敌意的，只有那个矮瘦的B国人是和善的。杨锐收起想骂人的冲动——不管是哪国人都分好坏，至少对自己来说是这样的。凡事都要客观地想，好与坏总是对立存在的，这是妈妈教给他的。

从报到到现在，才不过十几分钟，却让他的心理有了好几次起落。这确实不是个简单的地方。

正当杨锐昏昏欲睡的时候，一声“立正”把他惊醒。他迅速从床上蹦起来，并小心地躲过那低矮的上铺，免得脑袋受苦。跟其他人一样，他站进了队伍中。这时他才注意到，门口已经站着一个中尉。他的肤色很白，棕色的眼睛，高鼻梁，一脸俊俏；身上的军官服更是板板正正，几乎没有一点灰尘，手上戴着白手套，脚上的皮靴油光锃亮，一身的装束跟肮脏的营房显得格格不入；他背着手，在两排士兵中间踱着步子，走到杨锐面前他停了下来，用一种让人极不舒服的眼神看着面前的士兵。

“你就是中国来的那个上等兵？”那声音奶气十足，杨锐觉得肚子里昨天吃下的馅饼在蠢蠢欲动。

“是的，长官。”

中尉笑笑，走了过去，在杨锐周围留下了浓重的古龙香水味，刺得他眼睛里水汪汪的。

“这奶油小生是谁啊？”他偏头问霍克。

“二排的排长肖恩，D国WP军校毕业的白痴。”霍克用极度反感的语气说。

“我看他还很精明啊。”

“他当上军官的时间还没你当兵的时间长，能来这就是因为他有个将军老爹。有他领导，我们不死才怪。”

肖恩走到门口，一边看一边把玩着腕上的“劳力士”，半天才说道：“不好意思各位，五分钟后，操场集合。从现在开始，你们的娱乐时间提前结束了，欢迎进入‘猎狗’的训练时间。解散。”

“奶油小生”慢悠悠地晃出房门。而房间里所有人都开始一边抱怨一边紧张地收拾行头，杨锐和霍克则整理了一下身上的衣服，戴上帽子，走出了营房。离五分钟还远，霍克悠闲地吹起了口哨。





五分钟过后，所有的士兵都已在营房外的操场上集合完毕。说是操场，其实就是一块没有任何设施，临时平整出的沙地，总共也就半个足球场大。两边是四座破旧的木屋，南北各两座，其中三座各是三个排的营房，剩下的是仓库。沙地的东边是一栋不错的二层小楼，那是军官的寝室和办公室。小楼门口竖着一高两矮三根旗杆，高的挂着联合国旗，矮的一根是训练基地所在国新石榴共和国的国旗，另一根便是“猎狗”独立特种部队的队旗——乌黑的底色上用白色勾勒出一只咆哮的“猎狗”的头，就跟所有“猎狗”队员制服上的臂章一样。小楼后面是武器装备库，以及其他诸如餐厅、医疗所、车库等附属设施。四周被缠着铁丝的木篱笆围了起来，只在西面开了一个出口，篱笆里面部署着重型装备用于警戒。整个营地三面被雨林包围着，在西面的出口外边则是一片沙滩，再远处就是一望无际的太平洋；沙滩上架设了很多训练设施和警卫设施，那便是“猎狗”的训练场。

沙地上站了三个排的方队，每个方队的前面都站着两名身着训练服的尉官，分别是各排的排长和副排长，只有二排的前面站着他们的副排长。杨锐轻声问旁边的霍克：“‘奶油小生’呢？”

“在楼里享清福呢。他有‘特权’，连队长都管不了他。”

时值下午两点，天空没有一丝云彩，毒辣的阳光恶狠狠地炙烤着大地，使其拼命地蒸发水分；在浓密的水汽中，所有东西似乎都在扭曲，连远处的海平面也模糊起来。操场上是惨白的寂静，只有海滩上的潮水声在低声哀鸣。天上没有飞鸟，在这种毒日下，鸟也都悄悄地躲回了窝里。

杨锐开始流汗了。他用余光看了看左右，所有人都在流汗。“这鬼天气！”他小声骂了一句，“不是集合吗？怎么没人理我们？都快半小时了。”

“我们站在这就是集合的目的。”霍克轻声回答。

“让我们被晒太阳？”

“小孩，这就是训练。它已经开始了。”声音从后面传过来，杨锐听出那是小个子。

他不再说话，因为他已经感到有点呼吸困难。在中国的时候他也站过军姿，几个小时都没问题，可那都是在地下。今天这么热的太阳和周围潮湿的空气让他实在无法忍受。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汗水在一点一滴地浸湿他的衣裤，浑身湿漉漉的，可他却觉得嘴里越来越干。湿咸的海风一阵一阵地吹过营地，带来少许的凉意，然而比起烈日下的酷热，那简直是杯水车薪，相反让杨锐觉得有种饿不死又吃不饱的痛苦。操场上，所有人都站着，没有人走动，似乎他们已被人忘却，就这么孤零零地干枯在炽热的阳光下。

杨锐稍稍抬起头，看着天空，那有些花白的蓝色，一点没有让人感到温馨的

滋味，令人目眩的太阳像故事里恶魔的独眼一样审视着大地，丝毫不怜惜地上脆弱的生灵。这就是美丽的天空吗？这就是温暖的太阳吗？为什么跟妈妈说的不一样？

时间无声无息地走了一个多小时，太阳在不知不觉中转过了一个角度。四周如同静止了一般，只有门口高架哨岗上和营地外围机枪位和炮位上来回移动的哨兵让人还觉得这世界上仍有生命存在。

尽管，杨锐已经对自己说了上万次“军人要服从命令”，“身为狙击手就应该在死亡的边缘等待”，“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诸如此类连他自己都觉得狗屁不通的话，但近乎脱水的他早就神智模糊了，只觉得脑袋似乎在莫名其妙地旋转，眼皮越来越沉，身体也止不住地在微微晃动。恍惚中他只有一个念头：快结束吧，我好有时间把下这个命令的混蛋给撕了。在旁边的霍克，发觉到他不对劲，轻轻地用手扯住他的衣袖：“挺住，杨，一会儿，一会儿就好了。”迷迷糊糊的杨锐被这一扯给叫醒了，他使劲闭上眼睛又睁开，眼前清楚了很多，前面的那栋小楼，还是一个鬼影子都没有。

随着时间的推移，阳光的热量已减弱了很多，但对体能早就透支的士兵来说，这仍旧很难过。杨锐没有注意，在他几乎不省人事的时候，其他两个排都有好几个人晕倒了；而二排的人还都在硬撑着。

此时的海滩，海风已经占据了控制温度的上风。杨锐已经不怎么流汗了，可他也清楚，身体里也没有多少水分可以当作汗水来浪费了。脱水成了他现在的大问题，每呼气一次，他都觉得鼻腔里像火燎一样难受，仿佛他是一根晒干的柴火，一点就着。身上的衣服已经被风干了，从汗水中析出的盐分凝结在衣服上，硬梆梆的，那感觉好像是被抹了一身干透的混凝土似的。大腿以下早就麻木得没了感觉，只怕没多久杨锐就会倒下，他已经没有任何办法去控制那两条木头般的腿。

估计已经四点了，他在心里默念：“快点结束吧，我快撑不住了。”

突然，身后被狠推了一下，他没作出一点反应就倒在前面的沙地上……

等杨锐清醒过来的时候，两个医官正想把他抬上担架。他挣脱两人的扶持，踉踉跄跄地站起来，找寻自己所在的方队。走到原来的位置他发现，跟他一竖排的后面的两个人没了，很显然是最后面的一个人先晕倒，砸到了前面的小个子，后者又把自己扑倒了，只不过自己爬了起来，而小个子已经躺在担架上了。他站了回去，霍克低声问：“怎么又回来了？”

“妈妈说过，除非你没那能力，否则你就得把任务完成到底，若我没醒也就算





了,可惜,我醒了。”

“你妈妈是个伟大的女人。”霍克微微一笑。

杨锐也以一笑回复。经过这一折腾,尽管还是很累,但杨锐已经基本恢复了神智,还可以继续去忍受这非人的训练。可能是霍克对妈妈的评价给了他一些信心,杨锐在心里又点燃了挑战的火焰。“妈的,谁怕谁啊,来吧!”他暗自骂道。

正当男孩盘算着如何面对下面的折磨,小楼的门开了,两个上尉军官走了出来。在方队前站定后,为首的那个往三个方队扫了一眼,然后开始从右到左“检阅”队伍,并用冷峻的眼神逐个审视每一个已经不成人形的士兵。“奶奶熊的,这里的人怎么都爱相面啊?”杨锐想。这时,军官走到他的面前。

“中国人?”

“是,长官。”杨锐大声回答。

“很好,声音很响,看来你还有足够的力气。”军官表情依然冰冷,但在目光中透出一丝满意。

“完了。”军官走开之后,霍克嘟囔。

杨锐想了半天也没明白霍克的话,问却不好问。此时军官已经回到方队的前面,他又环顾了一遍,用低沉而又让人敬畏的语气说:“先生们,欢迎你们来到‘西塞德’军营,同时也恭喜你们完成了‘猎狗’的第一个训练科目。我叫默菲,詹姆士·默菲,是你们的队长。我后面的是卢克夫副队长。以后,我们就要生死与共了。我对你们能在四十多度的烈日下站三个小时感到很高兴。至于那些人,”他看了一眼已经被抬到背阴处的小个子他们,“我会让他们以另一种方式补上这一课的。而作为对你们这些硬汉的奖赏,我给你们一个在海滩散步的机会,时间是一个小时,距离是一万米,也就是从南到北五个来回,这足以让你们欣赏到海滩上的每一处景色,相信你们会喜欢的。记住,一万米,少一米都不行,完不成的没有资格吃晚饭。现在到门口领取你们的装备,开始散步!”

“妈的。”霍克在向右转,准备排队领装备的时候低声骂道。这时,杨锐算明白他那句“完了”是什么意思。“完了,死定了!”男孩有些怀疑——当初硬爬起来,回来挨晒是不是神经出了毛病。

营地门口已经摆上了几条长桌,后面站着几个士官,桌上以及士官身后堆满了武器弹药、防弹护甲和其他装备,站在一旁的道格拉斯扯着嗓子喊:“保持顺序,这不是救济粮,用不着抢,给我排好队。前面的动作快点,再快点;别在这里换装备,到外面换,嘿,你,你挡住别人了……”

杨锐提着两手的东西跑到门外,跟所有人一样把东西往地上一扔,开始一件一件地往身上装备:先是别着五枚手雷、一个急救包和水壶、军刺的腰带,重近十

公斤的防弹护甲，装有七八个弹匣和十多个枪榴弹的子弹袋，绑在腿上的手枪，插进靴子里的匕首，电子头盔，不知被装进什么重物的背包，戴在左腕上的P35自卫武器，最后他拎起死沉的M40自动步枪。一身下来，杨锐估计至少有三十公斤。

穿戴好，他正准备列队去执行所谓的“散步”任务，身后却被重重地撞了一下，本来就很疲惫的他差点摔倒。他气愤地回过头，只见欧达·友桑正用轻蔑的眼神看着他。

“你干吗？”

“你挡着我了，中国人。这里是军营，不是你这种动作缓慢的蠢猪待的地方，识相的就快点滚回你的老家去。”B国人得意地说着，旁边他的几个同伴哈哈大笑起来。

“你们在这傻笑什么，还不快点，不想吃晚饭了吗？”没等杨锐反击，霍克跑了过来，“欧达，把我的话当耳旁风吗？给我滚到队伍里去。”

几个B国人无趣地走开了，霍克领着杨锐也向队伍跑去。

“还好我动作快，你们要打起来，全班今天都没饭吃了。”“散步”的路上，霍克分外侥幸地说。

“我不会打他的，”杨锐看着前面那晃头晃脑的欧达说，“他是下士，打他我会上军事法庭的。”

“你还真有心计。”霍克感觉眼前这个男孩比他想像的要成熟，只不过，他的相貌和他的内心有些不符罢了。

“不许喝水！”跑在队伍外面的副排长突然喊了一句，一个正在扭水壶盖的士兵悻悻地收起手里的东西。

“给水又不让喝？什么意思啊？”本来也想喝点的杨锐不满地嘟囔。

“那水的任务就是给你增加半公斤的重量。”

听了霍克没理找理的话，杨锐就觉得嗓子里一热，鼻子里仿佛冒出了一缕青烟。“这不是要整死人吗？”

有人起头，唱起了他们刚刚学会的混编特种部队的队列歌，随即所有人都跟着唱起来：

我们是一文不值的狗屎，
我们是无人知晓的杂碎，
我们是没有自我的垃圾，
我们还是让敌人丧胆的精英；
我们曾是乡巴佬的步兵，





我们曾是天杀的伞兵，
我们曾是鬼一样的陆战兵，
而我们现在是无畏的混编特种兵。

嘿,嘿,姑娘们,
原谅我不能跟你细语缠绵,
我现在只想让地上的杂种听到我的呐喊;
嘿,嘿,姑娘们,
原谅我不能跟你起舞翩翩,
我终究会给你阳光下属于我们的乐园。

好了,好了,让我们冲吧,
把无耻的地上狗屁股打烂,
把他们的尸体在太阳下晒干;
好了,好了,让我们干吧,
去夺回曾经的家园,
愿上天保佑我们能活到明天。

伴着阵阵海潮,那抑扬顿挫的歌声仿佛是一群困兽发出的低嗥;而这群困兽现在却被禁锢在这个海滩上,无聊地徘徊……

“解散,自由跑。”跑完两个来回,各排排长同时发出命令。
士兵们纷纷脱离了队伍,向着晚饭发起了冲击;先前的队列跑已经耗费了近三十分钟,剩下的六公里,在另半个小时里跑完,对这些已经没什么体力的人来说是个不小的考验,然而为了在劳累了一下午之后能混个饱,他们只有拼了。

杨锐和霍克并排跑着,软软的脚踩在软软的沙滩上,已然没有了任何感觉,似乎能维持杨锐继续跑下去的动力也就是惯性和霍克在一旁不停的鼓励。三十公斤的重量,软绵绵的沙子,灌铅的双腿,一切的一切都在和杨锐过不去。他实在太累了,海滩周围哪有树,哪有石头,甚至不断的海浪声他都不知道了。有几次,他都因为体力不支撑倒,每次,霍克都把他硬生生地拽起来,拖着他跑下去。曾经,霍克还想帮男孩背枪,但被旁边的副排长喝回去。于是,他只好反复地说:“坚持住,杨,坚持住,快到了,快到了……”

时间一点点地流逝,一个小时的时限很快就到了尾声,而大多数士兵也都跑进了最后的五百米,冲刺开始了,胜利就在眼前。杨锐在霍克的帮助下,也快到终点了。始终结队而行的B国人从后面冲了上来,在经过这两个人的时候,杨锐又被

撞了一下。这次不是欧达，而是另一个壮汉。男孩重重地摔倒了。“混蛋！”霍克冲着他们大声骂。

“他们还真够团结，自始至终都在一起。”杨锐虚弱地看着远去的身影，笑着轻叹。

“得了，什么时候了，你还有心夸别人。”霍克也无奈地一笑，回头去扶他。可透支的身体已没了一点力气，霍克没拉动杨锐，自己反而坐在了地上。

“我拖累你了，你快自己走吧。”躺在沙子上的杨锐抱歉地看着霍克。

“你不想吃晚饭了？”

“想，不过我怕我连拿勺子的力气都没了。”杨锐感到自己的笑都是费力挤出来的。

“那就给我起来，别想让我傻乎乎地穿个围裙来喂你。”

“如果你打扮成那样子，我估计连海里的鲨鱼都会游上岸见你一面的，哈哈。”男孩咧着嘴笑了。

霍克也笑出了声，惹得旁边经过的人还以为这两个人被累糊涂了。“你少恶心我了，起来。”霍克爬起来去拉地上的杨锐，但是两个人的力气都太小了。

一双手伸到杨锐的身体底下，抄着胳膊把他扶起来，霍克借势把他给拉了起来。两人回头看看帮手是谁，那人却转身向前面跑去，只听到前面的B国人在大喊：“拿卡穆，你在干什么？快回来！”

“是他？”霍克看着那矮瘦的背影，“他也是B国人。有意思。”

“他叫拿卡穆。”杨锐感激地说。他还记得，这人就是那个矮瘦的目光和善的B国人。

“快走吧。”

在跑到离营地门口还有几十米的时候，站在门外的卢克夫大声地命令：“全体匍匐前进。”

“他妈的！”霍克和杨锐一起愤愤地趴在地上，无奈地往门口爬。

本来近在咫尺的胜利，现在似乎又变得十分遥远。所有被落在后面的人，都像是沙滩上的海龟，拼命地挥动四肢却慢腾腾地爬着；正规的训练动作在他们身上早已变形出了十万八千里，仿佛正爬着的这些人都是外星球来的。

杨锐他们依旧在一起，彼此照应地前进。变形的动作使沙子乱扬，他们的身上、脸上甚至嘴里都是那该死的沙子，但没人能顾及这些了，他们依旧缓慢地向前爬着。时间已经不多，站在门口的默菲在不停地看表，那动作就像足球场上临近终场的裁判，准备随时吹响那决定很多人命运的一哨。前面的人都已冲过大门，如释重负地瘫倒在地上，大口喘着气，喝着水壶里晃了一个钟头都没让沾一





ZUI HOU DE JU JI SHOU

口的水。而杨锐两人还在和后面的人一起艰难地爬着。

“还有十秒钟。”默菲的“哨子”终于要吹响了。所有还在爬的人如同被电击了似的，玩命地加快了速度。

“8,7,6……”

当数到“4”的时候，杨锐和霍克都已爬完了匍匐前进的距离，站起来向门口冲，然而剩下的十米距离似乎对这两个已疲惫不堪而且没有启动速度的士兵来说，在最后四秒里完成是不可能的了。

“3,2……”

还有五米。杨锐在近乎绝望的时候，背后被狠推了一下，他趔趄地跨了几步，最后扑倒在地上。

“1，时间到。”

杨锐抬起头，抹掉脸上的沙子，发现自己已经摔进了营地大门。默菲站在他旁边，背着双手，看着他，“你可以去吃饭了。”随后他把脸转向门外，“抱歉，先生们，你们没有吃饭的资格了，到海边去做两百个俯卧撑。”

杨锐爬起来，回头看着门外，霍克正趴在门外五米的地方，用欣慰的目光看着自己，随之他也爬了起来，微笑地冲自己伸出大拇指，然后转身与其他人一起向海边走去。杨锐呆呆地站在原地，海风吹得他的眼眶热热的。

晚餐就在操场上进行，依旧是几条长桌，上面堆了许多不到拳头大的面包不像面包、馒头不像馒头的面疙瘩，旁边还有几个汤桶和几摞碗。饥饿的士兵们把桌子围了个水泄不通。

“一人一个面团、一碗菜汤，不准多拿。”卢克夫在一旁高喊。从见到这个R国人起，杨锐就对他没什么好感，因为他说的每句话都是苛刻至极的命令。一个破面疙瘩加一碗破汤，想饿死人啊？

好不容易，男孩从人堆中抢出了自己的那一份，走到一个人少的地方，坐下便吃了起来。那面团不是白面做的，好像是玉米面和高粱面之类的粗粮混合做出来的，有点像在家里吃的杂面馒头，只不过老外做面食的工夫实在是太差，没有发酵不说，烹制方法竟然不是蒸，而是烘烤出来的，有的地方显然火候过了，都烤成了炭。面团外面硬邦邦的，而咬到里面竟吃到了干涩的面粉。吃这东西简直是在遭罪，杨锐草草嚼了几下便把嘴里的那口夹生面团咽了下去，顿时嗓子里像针刺一样难受。可能是嘴干吧；杨锐端起菜汤，说是汤，其实跟清水没什么区别，几根不知道是什么的叶子泡在汤里，上面一点油星儿都没有，喝上一口，只有淡淡的一点咸味，好像比生理盐水的浓度还要低。要是天天吃这东西可怎么活啊？杨